

公告编号：2017-014

证券代码：838611 证券简称：新达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规定，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7年1-6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年1月6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6,000,000股，发行价格1.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500,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偿还关联方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11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闻喜支行，账号为：14050172820800000218，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验

字第10011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收到《关于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91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6,000,000股，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新增股份于2017年2月1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7年2月8日开始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2016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和认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详见《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并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1月11日认购对象根据认购合同将本次定向发行股份认购款7,500,000.00元缴纳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1月18日公司与山西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闻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及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7年1月11日募集资金账户收到募集资金款项7,5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关联方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收到《关于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91号),公司2017年2月8日开始使用募集资金,2017年2月8日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共发生支出7,500,035.00元,其中归还关联方借款6,414,227.06元,补充流动资金1,085,772.94元,利息收入4,670.10元,截止到2017年7月18日账户内结余资金4,635.10元。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序号	具体用途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使用时间
1	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 发放工资	375,333.00	2017.02.08
	电费	507,077.17	2017.02.27
	发放工资	203,362.77	2017.02.27
	购买银行凭证	35.00	2017.02.08
	小计	1,085,807.94	
2	归还关联方借款		
	其中: 山西恒达新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02.08
	陈玉轩	1,330,000.00	
	王兵伟	1,454,227.06	2017.05.05
	贾根娣	680,000.00	2017.05.05
	董文华	450,000.00	2017.05.05
	小计	6,414,227.06	
3	结息	3,199.84	2017.03.21
	结息	1,470.26	2017.06.21
	小计	4,670.10	
	余额	4,635.10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资金被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西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8日